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纽威股份”或“公司”）2014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纽威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65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人民币 17.66 元/股的发行价格公开发行 82,5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其中公司公开发行新股 50,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计人民币 883,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3,804,089.3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39,195,910.63 元。上述资金于 2014 年 1 月 14 日到账，并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德师报（验）字（14）第 002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万元

以前年度已投入	本期使用金额			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货币资金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余额
	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理财			
87,628.34	-	4,962.60	2,000.00	13,588.24	1,669.11	2,000.00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

集资金管理办法》，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一）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2014 年 1 月，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相应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

2018 年 2 月，公司、公司之子公司纽威精密锻造（溧阳）有限公司和中信建投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相应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 4 月，公司、公司之子公司纽威工业材料（大丰）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相应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5 月，公司和中信建投证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相应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2022 年 8 月，公司注销了除建行苏州蠡口支行外的其他 7 个募集资金专户。对于已注销的专户，公司与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024 年 5 月，公司注销了建行苏州蠡口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对于已注销的专户，公司与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存续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专户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	已使用金额	置换预先投入	募集户间内转	理财	定存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何山路支行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32250198864100001609	0	304.69	-6,480.94	0	9,845.36	-2,000.00	-1,600.00	69.11

注：上表中存续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应“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预计完成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已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结项，结项后无节余募集资金。该项目结项后，公司募投项目全部完成。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500 万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 5%的，可以免于董事会审议程序，无需保荐人、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了《关于募投项目“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结项暨募投项目全部完成的公告》(临 2025-018)。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该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度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生产经营过程中对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总额度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购买最长不超过 1 年（含 1 年）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自有资金总额度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购买最长不超过 1 年（含 1 年）的理财产品。所购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仅为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余额为 0.20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编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日	到期日	已到期 收回本金	尚未到期 本金	本期实际 收到利息
2023 年投资，2024 年收回的理财产品								
1	东亚银行 苏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澳元/美元双区间单层 触及结构）	2,000.00	2023-11-06	2024-02-06	2,000.00		14.31
2	华侨银行 苏州分行	利率挂钩结构性存款 （LPR 款）	6,000.00	2023-11-17	2024-02-19	6,000.00		45.75
	小计		8,000.00			8,000.00		60.06
2024 年投资，2024 年收回的理财产品								
1	东亚银行 苏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澳元/美元双区间单层 触及结构）	1,800.00	2024-02-06	2024-05-07	1,800.00		13.42
2	东亚银行 苏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澳元/美元双区间单层 触及结构）	2,000.00	2024-02-20	2024-07-05	2,000.00		21.16
3	东亚银行 苏州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 （澳元/美元双区间单层 触及结构）	3,000.00	2024-02-20	2024-08-20	3,000.00		43.23
4	华侨银行 苏州分行	利率挂钩结构性存款 （LPR 款）	1,500.00	2024-05-07	2024-11-04	1,500.00		19.83
5	苏州银行 科技城支行	2024 年第 1115 期定制结 构性存款	1,600.00	2024-08-19	2024-11-19	1,600.00		9.84
6	澳门国际银 行广州分行	“澳银财富”结构性存款 （三层结构）第 728 期	800.00	2024-08-30	2024-09-30	800.00		1.74
7	澳门国际银 行广州分行	“澳银财富”结构性存款 （三层结构）第 729 期	1,500.00	2024-08-30	2024-10-31	1,500.00		6.67
8	澳门国际银 行广州分行	“澳银财富”结构性存款 （三层结构）第 810 期	2,500.00	2024-11-07	2024-12-10	2,500.00		5.50
	小计		14,700.00			14,700.00		121.39
2024 年投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1	澳门国际银 行广州分行	“澳银财富”结构性存款 （三层结构）第 888 期	2,000.00	2024/12/27	2025/2/7		2,000.00	
	小计		2,000.00				2,000.00	
	投资、收回及投资收益金额合计		24,700.00			22,700.00	2,000.00	181.45

（四）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五）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1 月 22 日，经本公司 2018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事项已经过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由于2020年以来，受全球通货膨胀与国际地缘政治影响，原材料价格不断上涨，铸件成本高企，使铸件产品盈利空间持续受到压缩；同时，公司积极开发外部铸件供应商；基于以上情况，公司认为短期内继续实施大丰项目的必要性降低；2021年以来，随着公司加大海内外海工造船、LNG、多晶硅、油气开采等行业的市场拓展，球阀、闸阀、截止阀和止回阀的订单显著增长，公司阀门制造产能出现瓶颈，公司当前更需要提升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大丰项目承诺投资金额9,20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投金额0万元。因此，公司拟将大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9,200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全部投入公司“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具体内容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信息披露：公告《纽威股份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临2023-01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情况未发生其他变更。

（六）结项募投项目结余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8月3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公司对“年产35,000台大口径、特殊阀项目”、“年产10,000吨各类阀门铸件项目”、“年产10,000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进行结项，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合计9,083.70万元人民币（利息收益的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的金额为准）用于公司拟实施的“纽威工业材料（大丰）有限公司铸造生产线技术改造（一期）项目”（以下简称“大丰项目”）。

2022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2022年7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后续时间安排的议案》。鉴于当前外部市场环境与大丰项目立项时相比已发生较大变化，因此公司对大丰项目重新做了研究和评估，认为在公司外部铸件供应商增加、下游市场需求不及预期的情况下，大丰项目实施后的预期效益存在不确定性，不宜

继续推进，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以及自身实际经营状况在不晚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确定是否继续实施大丰项目，并将根据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对相关募集资金进行合理安排，具体内容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信息披露：公告《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公告》（临 2022-056）《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后续时间安排的公告》（临 2022-060）。

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由于 2020 年以来，受全球通货膨胀与国际地缘政治影响，原材料价格不断上涨，铸件成本高企，使铸件产品盈利空间持续受到压缩；同时，公司积极开发外部铸件供应商；基于以上情况，公司认为短期内继续实施大丰项目的必要性降低；2021 年以来，随着公司加大海内外海工造船、LNG、多晶硅、油气开采等行业的市场拓展，球阀、闸阀、截止阀和止回阀的订单显著增长，公司阀门制造产能出现瓶颈，公司当前更需要提升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大丰项目承诺投资金额 9,2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投金额 0 万元。因此，公司拟将大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9,200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全部投入公司“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具体内容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信息披露：公告《纽威股份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临 2023-010）。

2022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对“年产 50,000 吨锻件制品一期项目”进行结项，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合计 1,247.78 万元人民币，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了《关于募投项目“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结项暨募投项目全部完成的公告》（临 2025-018）。“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已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结项，结项后无节余募集资金。该项目结项后，公司募投项目全部完成。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500 万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 5%

的，可以免于董事会审议程序，无需保荐人、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该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四、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报告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纽威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方式包括查阅募集资金相关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公司公告及其他相关报告与文件，并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财务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本保荐机构认为，纽威股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纽威股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919.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62.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9,2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590.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6.7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5,000 台大口径、特殊阀项目		33,520.39	33,520.39	33,520.39	0.00	33,792.45	272.06	100.00%	2020.06.30	130,692.08	是	否
年产 10,000 吨各类阀门铸件项目		16,850.64	16,850.64	16,850.64	0.00	16,776.37	-74.27	99.56%	2015.07.25	4,754.44	是	否
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	是(注 1)	33,549.33	3,549.33	3,549.33	0.00	5,541.27	1,991.94	100.00%	2020.06.30	16,380.76	是	否
年产 50,000 吨锻件制品一期项目	是(注 2)		30,000.00	30,000.00	0.00	29,999.92	-0.08	100.00%	2020.12.31	16,722.20	是	否
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	注 3		9,200.00	9,200.00	4,962.60	6,480.94	-2,719.06	70.45%		0.00	注 3	否
合计		83,920.36	93,120.36 (注 4)	93,120.36	4,962.60	92,590.95	-529.41		—	168,549.4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5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公告》，本公司收购子公司纽威石油设备（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纽威石油设备”）位于“苏州高新区泰山路 588 号”的土地及房屋，并将年产 35,000 台大口径、特殊阀部分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苏州高新区泰山路 588 号”。纽威石油设备原在该地点实施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 6,681.01 万元。上述已投入募集资金将与年产 35,000 台大口径、特殊阀项目的募集资金进行置换。年产 35,000 台大口径、特殊阀项目将相应增加土建工程投入人民币 6,681.01 万元，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转出已投入资金人民币 6,681.01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4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2,618.24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生产经营过程中对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总额度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购买最长不超过 1 年（含 1 年）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自有资金总额度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购买最长不超过 1 年（含 1 年）的理财产品。所购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仅为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0 年 8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 35,000 台大口径、特殊阀项目”、“年产 10,000 吨各类阀门铸件项目”、“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9,083.70 万元（利息收益的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的金额为准）用于“纽威工业材料（大丰）有限公司铸造生产线技术改造（一期）项目”（以下简称“大丰项目”）。2020 年 08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将大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公司“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2022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对“年产 50,000 吨锻件制品一期项目”进行结项，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合计 1,224.37 万元人民币（利息收益的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的金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5 月 13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原承诺投资金额为 33,549.33 万元，2018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中的 30,000 万元进行变更，用于“年产 50,000 吨锻件制品一期项目”。变更完成后，“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投资总额为 3,549.33 万元。因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生了收益，变更时账户中剩余募集资金高于剩余承诺投资金额。2019 年本公司为加快该项目的投资进程，早日实现效益，因此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及相关理财收益均进行投入，使得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投入金额超过变更后承诺投资金额。

注 2：“年产 50,000 吨锻件制品一期项目”系 2018 年 1 月由“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募集资金中的 30,000 万元变更而来。

注 3：①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公司对“年产 35,000 台大口径、特殊阀项目”、“年产 10,000 吨各类阀门铸件项目”、“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进行结项，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合计 9,083.70 万元人民币用于公司拟实施的“纽威工业材料（大丰）有限公司铸造生产线技术改造（一期）项目”。②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大丰项目已投金额 0 万元，公司将大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9,200 万元（因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生了收益，故剩余金额高

于大丰项目初始金额；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全部投入公司“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③“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预计完成时间 2025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已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结项，结项后无节余募集资金。该项目结项后，公司募投项目全部完成。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500 万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 5%的，可以免于董事会审议程序，无需保荐人、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了《关于募投项目“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结项暨募投项目全部完成的公告》(临 2025-018)。

注 4：因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生了收益，调整后投资总额高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50,000 吨锻件制品一期项目	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	30,000.00	30,000.00	0.00	29,999.92	100.00%	2020.12.31	注 1	注 1	否
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	纽威工业材料（大丰）有限公司铸造生产线技术改造（一期）项目	9,200.00	9,200.00	4,962.60	6,480.94	70.45%		0.00	注 2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 2、注 3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 2、注 3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 2							

注 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50,000 吨锻件制品一期项目”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4 年度实现效益 16,722.20 万元。

注 2：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公司对“年产 35,000 台大口径、特殊阀项目”、“年产 10,000 吨各类阀门铸件项目”、“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进行结项，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合计 9,2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公司拟实施的“纽威工业材料（大丰）有限公司铸造生产线技术改造（一期）项目”。具体内容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信息披露，详情请参见公司临 2020-076 和临 2020-087 公告《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公告》和《纽威股份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进行信息披露。

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后续时间安排的议案》。鉴于当前外部市场环境与大丰项目立项时相比已发生较大变化，因此公司对大丰项目重新做了研究和评估，认为在公司外部铸件供应商增加、下游市场需求不及预期的情况下，大丰项目实施后的预期效益存

在不确定性，不宜继续推进，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以及自身实际经营状况在不晚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确定是否继续实施大丰项目，并将根据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对相关募集资金进行合理安排。具体内容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信息披露，详情请参见公司临 2022-056 和临 2022-060 公告《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公告》和《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后续时间安排的公告》进行信息披露。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大丰项目已投金额 0 万元，公司将大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9,200 万元（因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生了收益，故剩余金额高于大丰项目初始金额；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全部投入公司“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预计完成时间 2025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已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结项，结项后无节余募集资金。该项目结项后，公司募投项目全部完成。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500 万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 5%的，可以免于董事会审议程序，无需保荐人、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了《关于募投项目“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结项暨募投项目全部完成的公告》(临 2025-018)

注 3：公司“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主要用于生产海上石油钻井平台及陆地常规油气开采所需的石油阀门产品及相关设备。而近几年受页岩油（气）需求增长的影响，常规油气开采相关行业需求较为疲软，从而导致原项目订单减少，项目进展缓慢；原项目目前的产能已基本能够满足客户的需求，若继续按照原计划开展募投项目，扩大产能，预计将难以产生预期的经济效益，不利于公司进一步的发展。综上，公司根据目前市场的实际情况以及未来的发展趋势，从审慎投资的角度出发，对石油阀门及设备业务进行战略调整，将募集资金用在适应公司当前状况的业务上。2018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对“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进行战略调整，将该项目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变更用于“年产 50,000 吨锻件制品一期项目”上。新项目的具体内容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临 2018-003 和临 2018-006 公告《纽威股份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和《纽威股份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进行信息披露。